

閃電標章未到手，就進行廣告宣稱！不實遭罰！

電動輔助自行車因為加裝了電池，所以踩踏板時比較省力，已是現今相當方便的短程代步工具，但必須取得車輛安全審驗中心之審驗合格證明，並黏貼合格標章後，才可行駛於道路。

■撰文＝黃麗明
(公平會公平競爭處視察)

案例背景

A公司於網站銷售電動輔助自行車，廣告宣稱「具台灣合法上路閃電標章」，惟該電動輔助自行車於刊載廣告時，尚未取得閃電標章。

電動輔助自行車尚未取得閃電標章即廣告宣稱「具台灣合法上路閃電標章」，違反公平交易法

經公平會調查，A公司於網站銷售電動輔助自行車，自民國112年4月至11月廣告宣稱「具台灣合法上路閃電標章」，予人印象為案關商品已取得審驗合格之閃電標章，購買後即可合於交

通法規騎乘於道路。惟查，該電動輔助自行車係於112年11月始取得交通部核發之「電動輔助自行車型式安全審驗合格證明」，是案關商品廣告期間宣稱「具台灣合法上路閃電標章」，已屬虛偽不實及引人錯誤的表示，違反公平交易法第21條第1項規定。

宣稱取得閃電標章應有所依據

電動輔助自行車有無取得閃電標章，是影響消費者對電動自行車進行交易的決定因素，業者廣告宣稱已取得閃電標章、合格標章等內容，應注意廣告資料的正確性，以免觸法。

微笑元素新聞稿圖檔



UDX 極簡霧灰銀

商品編號：UXBS2304-SV02

售價：NT\$69,990 / 輛

產品簡述：

靈感來自BMX自由奔放的精神，打造出「靈活操控 x 舒適騎乘」的全新車款，包含了以下三大亮點：高強度幾何車架設計、前後穩定全避震、壓力分散式減震坐墊，在強調個人化體驗的時代，UDX的現身無疑是為每個騎行者提供更輕鬆的出走選項。

- 電力輔助可達約65KM
- 取得歐盟專利認證
- 具台灣合法上路閃電標章
- 成車包含鋰電池，不含其他配件
- 於下訂日起算60個工作日可出車